

第五屆黃大仙區議會轄下
外訪活動工作小組
第三次會議紀要

日期：二零一八年四月十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三時三十五分
地點：九龍黃大仙龍翔道 138 號龍翔辦公大樓 6 樓
黃大仙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黎榮浩先生, MH	黃大仙區議會副主席
-----------	-----------

組員：

李德康先生, BBS, MH, JP	黃大仙區議會主席
陳英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何漢文先生, MH	"
簡志豪先生, BBS, MH, JP	"
李東江先生	"
雷啟蓮女士	"
莫健榮先生, MH	"
譚美普女士	"
袁國強先生, MH	"

因事缺席者：

陳安泰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陳偉坤先生, MH	"
蔡子健先生	"
丁志威先生	"
黃逸旭先生	"
胡志健先生	"

列席者：

許錦成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林文輝先生, JP	"	
沈運華先生	"	
江潤珊女士, JP	黃大仙民政事務專員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徐卓鋒先生	黃大仙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
梁惠珍女士	高級聯絡主任(1)	"
彭淑華女士	高級聯絡主任(2)	"
傅申女士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

秘書：

高定峯先生	行政助理(區議會)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	-----------	----------

主席歡迎各組員出席第五屆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外訪活動工作小組第三次會議。

一 通過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外訪活動工作小組二零一八年三月九日第二次會議紀要

2. 組員備悉工作小組第二次會議的會議紀要。秘書處於會前並無收到任何修改建議。會議紀要獲得通過，無須修改。

二 商討黃大仙區議會外訪活動事宜
(黃大仙區議會外訪活動工作小組第 2/2018 號)

3. 黃大仙民政事務專員江潤珊太平紳士介紹文件。

4. 民政處江潤珊專員表示區議會秘書處已於上一次小組會議後向六間旅行社發出報價邀請，並收到四份報價回覆。根據旅行社的回覆，六日五夜或五日四夜的行程兩者價錢差距不大，均符合開支預算。由於外訪行程或涉及禮節性訪問，六日五夜的行程可予團員有更充分的時間與當地政府/機構進行交流活動。

5. 江專員表示秘書處於會前曾發信收集全體議員對外訪團出發日期及行程日數的意向。結果顯示，較多議員支持外訪團於本年五月二十一日出發，而支持六日或五日行程的人數則相若。她希望組員就外訪團的出發日期及行程日數發表意見，並盡量於本次小組會議落實行程日數，以便安排外訪內容。

6. 經過討論，組員同意將外訪活動定於本年五月二十一日出發，行程日數為六日五夜。主席提醒如有個別議員在行程上需作出特別安排，可自行與秘書處聯絡。

三 其他事項

7. 民政處徐卓鋒先生報告，按照第二次小組會議的討論結果，是次外訪活動將邀請黃大仙主要地區人士參與。秘書處已向數個區內主要團體發出邀請並接獲回覆。中聯辦九龍工作部副部長盧寧女士、黃大仙區防火委員會主席黃錦財先生、黃大仙中分區委員會主席黃錦超博士及黃大仙西南分區委員會主席楊育城先生將會隨團參與外訪活動。

8. 徐先生表示外訪活動或涉及官式訪問，建議先為外訪團訂下成員名單及職銜。他建議由黃大仙區議會主席李德康議員擔任外訪團團長，而民政處江潤珊專員及中聯辦九龍工作部盧寧副部長則擔任外訪團榮譽顧問。組員同意上述建議。

9. 徐先生表示秘書處將於稍後約見外訪活動承辦商代表，商討外訪團行程安排及其他細節，建議提名一至兩名參與外訪活動的議員擔任活動統籌，一同參與會面，為外訪團的各項安排提供意見。何漢文議員提名陳英議員及雷啟蓮議員擔任活動統籌，並獲組員一致同意。

10. 主席補充，待秘書處及活動統籌與外訪活動承辦商會面後，將通知各團員外訪團的茶會日期以及其他各項細節，包括外訪團各項節目的服式要求等。

下次開會日期

11. 工作小組下次會議的日期和時間容後公布。

12. 會議於下午四時正結束。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八年四月

檔案編號：HAD WTSDC 13-5/5/38